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變更公司秘書 變更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歐陽偉基(「歐陽先生」)因工作變更辭任(i)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9.05(2)條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統稱「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4年7月31日起生效。

歐陽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歐陽先生辭任後，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宋朋亮先生(「宋先生」)將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宋先生於2019年5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告之日，宋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宋先生對上市規則有良好的理解且已有了相關經驗，並有能力獨立履行上市規則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職務。聯交所亦已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宋先生符合資格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同時，董事會宣佈宋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履行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授權代表的職務，委任自2024年8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平先生仍繼續履行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另一名授權代表的職務。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4年8月1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感謝歐陽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努力及貢獻。

宋先生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宋先生，37歲，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資本規劃，於2019年5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1年4月至2023年3月，彼一直擔任本集團代理首席財務官；自2023年4月起擔任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宋先生於2009年7月獲得北京工業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6月獲得北京工業大學工程碩士學位。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春河

北京，2024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葉椿建先生及蘇鑾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黃斯沉先生。